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胤时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中胤时尚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07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60万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838.40万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89.6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731.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0月21日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69号《验资报告》。

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731.99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57,659.02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金额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配置金额
1	年产200万双鞋履智能化生产基地建	10,678.63	10,678.63	10,678.63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配置金额
	设项目			
2	设计、展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26,873.05	26,873.05	20,946.0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07.34	10,107.34	10,107.34
4	补充营运资金	10,000.00	10,000.00	6,000.00
	合计	57,659.02	57,659.02	47,731.99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于“设计、展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中的4,500万元募集资金调整为用于“年产200万双鞋履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募集资金配置金额	变更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配置金额
1	年产200万双鞋履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678.63	+4,500.00	15,178.63
2	设计、展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20,946.02	-4,500.00	16,446.0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107.34	-	10,107.34
4	补充营运资金	6,000.00	-	6,000.00
	合计	47,731.99	-	47,731.99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1	项目名称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2	项目实施主体	温州中胤鞋服有限公司	浙江中胤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胤秀文化有限公司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投资总额	10,107.34	8,367.50	1,679.84
4	拟使用募集资金	10,107.34	8,367.50	1,679.84

二、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后投资总额 (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状态
年产 200 万双鞋履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178.63	14,501.01	已结项
设计、展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6,446.02	16,712.38	已结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1）	60.00	60.00	已变更
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	8,367.50	3,768.89	实施中
补充营运资金（注 2）	8,955.91	8,955.91	已结项
合计	49,008.06	43,998.21	

注 1：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变更为“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因此上表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调整后投资总额系其变更前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注 2：募投项目“补充营运资金”调整后投资总额 8,955.91 万元（包含调整前投资额 6,000 万元，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679.84 万元及其孳息 1,276.07 万元）；

注 3：表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为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中胤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577906568410000	34,283,610.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胤秀文化有限公司	577906568510000	12,785,093.54
合计			47,068,704.50

三、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和终止原因

（一）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通过品牌运营团队及渠道建设、短视频拍摄基地建设，打造立体的自有品牌矩阵，依托网络直播、短视频播放等为主的新兴推广渠道和方式，加大自有品牌产品投放力度，借助互联网第三方平台，完成自有

品牌的传播，将公司设计研发能力、供应链整合能力的价值放大，为公司拓宽盈利能力渠道，夯实“中胤时尚”整体品牌价值。

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胤时尚全资子公司浙江中胤文创科技有限公司及浙江胤秀文化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周期 1.75 年，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8,367.5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8,367.5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投入比例	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	8,367.50	3,768.89	45.04%	108.26	4,706.87

注：受利息收入等因素影响，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二）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由于总体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线上平台市场竞争程度相比更为激烈。虽然项目已经初步完成场地投资、人员投入等工作，品牌运营业务有序开展，但面对总体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环境的变化，品牌运营的收入增长速度及盈利状况不及预期，从而公司在投入上更为谨慎，以实现有效的经济效益为前提。如仍按原计划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营销推广，预计难以实现有效的经济效益，公司从效益角度以及资源配置角度考虑，继续加大投入，推动募投项目建设，已不符合目前的发展需求。

经过对行业周期、竞争格局和项目效益的分析，为合理地分配资源，更好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拟终止“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的建设。

四、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有品牌运营及推广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募投项目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授权公司办理相关销户或转一般户的手续。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是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谨慎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程序完备、合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安举

潘志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